

证券代码：002968

证券简称：新大正

公告编号：2026-037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特别提示：

- 1、分配比例：每 10 股派发现金股利 2.00 元（含税）。
- 2、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）为基数，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。
- 3、本次中期分红方案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。根据 2025 年年度股东大会的授权，本次中期分红方案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一、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

公司 2025 年年度股东会已授权董事会制定 2026 年度中期分红方案，《2026 年中期分红预案》已经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，该事项属股东会对董事会的授权范围内事项，无需提交股东会审议。

二、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内容

根据公司 2026 年半年度财务报告（未经审计），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 7,241.92 万元，其中母公司实现净利润 7,752.34 万元。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，公司合并报表未分配的利润为 58,595.86 万元，母公司报表可供分配的未分配利润为 52,546.13 万元。根据规定，上市公司利润分配按照合并报表、母公司可供分配利润孰低原则执行，公司可分配利润为 52,546.13 万元。

结合公司实际经营及现金流情况，在充分考虑投资者合理回报、公司未来业务发展等因素后，公司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的总股本（扣除回购专户持有股份数）为基数进行权益分派，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2.00 元（含税），不送红股，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，预计分配现金红利约为 4,475.56 万元（含税）。本次利润分配方案实施前，公司总股本发生变化的，将按照分配比例不变的原则调整分配总额。

三、本次中期分红方案的合法性、合规性和合理性

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考虑了公司整体经营情况、财务状况及股东利益等综合因素，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及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规划，并且综合考虑了公司发展战略和经营需要，有利于与全体股东分享公司的经营成果，具备合法性、合规性与合理性。

四、 董事会意见

董事会认为：公司 2026 年中期分红方案，兼顾了公司目前总体运营情况、所处发展阶段以及未来发展资金需求与股东回报等综合因素，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交所等有关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现金流产生影响，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。

五、相关风险说明

本次中期分红方案结合了公司发展阶段、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，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，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。

六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董事会审计与风控委员会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新大正物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

董 事 会

2026 年 10 月 30 日